



考 試 院 新 聞 稿

發稿日期：110 年 5 月 28 日

發稿單位：秘書處公共關係科

連 絡 人：專員 楊中豪

連絡電話：02-82366172 編號：110-040

開講公務員服務法制規範 考試院《國家人力資源論壇》第 5 期出刊

考試院今（28）日發行《國家人力資源論壇》電子報第 5 期。發行人考試院秘書長劉建忻表示，公務員服務法規範公務員的權利義務及其與國家之間的關係，相當於一部公務人員的基準法，但因制定於行憲之前且施行已逾八十年餘，隨著時代與社會環境的快速向前推進而顯有適用上的侷限與執行上的扞格，也確有全面檢討的急迫感與必要性。本期主題設定「合理建構公務員服務法制規範」，希望經由學者專家的多元觀點，重新釐清公務員服務義務，並合理規範公法上職務關係，以作為法案審查或修正之參考。

劉建忻指出，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之後，國家與公務員關係有所轉變，公務員服務法制、或勤休規定、甚或健康權的憲法保障，是考試院作為國家公務人力資源部門應積極面對的重要課題。本期由公務員服務法主管機關銓敘部周志宏部長擔任主編，從「適用對象與範圍」、「憲法基本權與公務員權利限制」、「退休公務員職務禁止」三個面向切入，邀請五位公法學者探討服務法相關議題。上述學者觀點或建議，或與銓敘部正在研擬的草案內容或立場並不完全一致，但期待多元思維能擦出火花，適足提供各界更全面的思考。

考試院設置《國家人力資源論壇》的目的就是希望能持續探究國家人力資源政策問題，邀請不同的社會專業人士加入討論或分享經驗，以豐富國家人力資源的深度與廣度，也希望大家共同耕耘議題對話園地。歡迎上網瀏覽及訂閱《國家人力資源論壇》電子報（網址：<https://www.exam.gov.tw/NHRF>）。